



追忆革命烈士闫寓

在原平市档案馆,存有一份1979年1月3日的红头文件,是《原平县革命委员会关于给罗林同志追认烈士的请示》。文件内容为:

“忻县地区革命委员会:

罗林,又名阎丑生、阎俊,男,山西省原平县大林公社黄道村人。于一九三七年参加革命工作,历任行政村村长,县自卫大队长,一九四二年去延安抗大学习,一九四五年任崞县一区区委会委员。一九四六年回家时,被阎匪军爱乡团发觉,将其住宅包围,在大敌当前时,罗林同志坚贞不屈,与敌进行了搏斗,被敌杀害。经调查取证证实,罗林同志确系被敌杀害。为此,经研究同意追认罗林同志为光荣烈士。现将全部材料报上,请审查批示。

一九七九年元月三日”

这份文件牵系着一位革命英烈感人肺腑的故事。阎俊,其实应该写为闫寓,乳名闫丑生,1909年出身于崞县西会村的一个贫苦农民家庭,1937年参加革命,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,从事党的地下工作,历任区委干事、行政村长、区长等职。由于当时环境险恶,斗争残酷,闫寓同志为了不连累家人,带着妻儿搬迁到黄道村居住,化名罗林。

从抗战初期参加工作,到1946年4月牺牲,十年的革命斗争生涯中,闫寓同志东奔西走栉风沐雨,全身心地投入到中国人民的解放事业中,很少顾及家庭。1946年4月,怀孕的妻子要临产,他才潜回村里,回到家中方知家里早已断粮,妻儿靠糠菜充饥。当时他已任区长职务,随身携带的挎包里装有党的活动经费,可是他想到这每一块银元,对于革命工作是多么的重要。思忖再三,党的经费一分一厘不能动,他决定去相邻的黄牛村找亲友借点粮食。

傍晚趁着暮色,他来到黄牛村借到一些小米和面。不巧在街上被地主分子李某窥见,其连夜窜到崞县城,报告了在那里驻守的匪军,反动派当即派出三十多人包围了闫寓同志的住宅。敌人踹破院门向他喊话:“罗林,你被包围了,赶快出来投降,免得一死!”听到喊声,闫寓意识到考验自己的时刻到了,

急忙焚烧了区上的一些重要文件,并把挎包藏到灶膛里。敌人发现屋里没有反应,一边朝屋里开枪,一边从大门口涌进来。闫寓仅有两颗手榴弹,看到有人闯入院子,就拉响一颗掷向敌人,敌人退缩到门外,再也不敢贸然进来,只是不断地向屋里打枪,并且穷凶极恶地叫嚷着要他投降。

闫寓心里明白这样对峙下去终究不是办法,他望着妻儿,这些年来,她们跟着自己担惊受怕,自己已把生死置之度外,不如跟敌人先离开这里,这样或许可以保全妻儿。想到这里他决定挺身而出,就在这时候敌人找来梯子,从屋后翻上房顶,把点燃的干草一捆一捆扔了下来,屋里顿时烟雾弥漫,呛得人喘不过气来。接着敌人又投下几颗手雷,随着爆炸声,闫寓同志和妻子还有14岁的大女儿倒在血泊之中,敌人又丧心病狂地朝他们身上开了数枪,才仓皇逃走。

上级党组织和当地群众赶来为他们料理后事。闫寓同志斜倾在门侧,手里仍然紧紧地握着一颗手榴弹,11岁的小女儿被母亲抱着护在身下,保留了一条活命。人们从灶膛里找到那个挎包,里面装有六个银元,半瓶墨水,一支蘸笔,还有一些书籍和办公用纸。被炸碎的一个破瓮子里放着几斤小米和一小袋面,除此之外,整个房间再也找不到一样值钱的东西。后来党组织决定由政府出资抚养闫寓的小女儿。

闫寓同志牺牲两个多月后,也就是1946年7月,崞县全境解放,而他才37岁。闫寓的革命事迹,在他的家乡一带广为流传,上了年岁的人都能讲出他的许多故事来。现举几个例子:

1938年初,120师359旅下属的支队,在西山地区招募抗日义勇军,闫寓同志奉命到杜家峪口村开展征兵工作。老百姓对义勇军认识保守,有的青年还躲起来逃避征兵。村里有个王老汉,他的儿子符合应征条件,

列入了征募名单,王老汉也不想让儿子去当兵,就在家包了饺子,硬拽着闫寓到家中吃饺子。闫寓对王老汉说:你这顿饺子给我吃了,你的儿子也还得跟我走。王老汉急了,找出家里仅有的几个现大洋,塞进闫寓衣兜里,闫寓把银元还给王老汉,严肃地说:我们共产党不兴这一套。然后他给王老汉讲了“国家兴亡,匹夫有责”、义勇军是咱老百姓自己的抗日队伍、国难当头每个有血气的青年都应该到抗日前线去的道理。在闫寓同志的耐心教育下,王老汉终于想通了,送儿子参加了义勇军。

抗日战争时期,西神头村经常为八路军游击队筹粮筹款,留宿抗日武装队伍,因此成为驻崞县城日寇袭击的目标。日寇还派了一个汉奸暗中监视西神头村。起初这个汉奸在暗中活动,后来胆子越来越大,三天两头往西神头村跑,倚仗日寇的权势在村里作威作福,村民们恨透了他。闫寓同志了解到这个情况后,决定除掉这个坏蛋。

有一天一户村民给儿子娶媳妇,村长假意请这个汉奸喝喜酒,暗中派人去通知闫寓。闫寓嘱咐让村长稳住汉奸,自己召集区上的几个干部火速赶到西神头村,围堵在村民院子四周,故意让人高声喊:“八路军来了,八路军来了!”村长连忙让汉奸到菜窖里暂时躲避一下。闫寓用绳子拴着手榴弹吊到窖里,喝令汉奸交出武器,出来投降。汉奸只好把手枪扔出来,乖乖就擒。

闫寓还处决过另外的一个汉奸,这个汉奸帮助日本鬼子修炮楼、筑工事,经常毒打民工。闫寓根据情报,得知这个汉奸要到乡下为日本人征调民夫,就预先埋伏在娘娘殿河,等到汉奸走过来时,用石头砸死了这个恶贯满盈的汉奸,为民除了害。

有一年春天,闫寓派区上的一位干部去村里募集公粮。这个工作人员年轻有文化,可是缺乏工作经验,去到村里很长时间,工作开展不

起来。闫寓开导他,工作要走群众路线,先一家一户上门了解情况,发展积极分子,动员他们起带头作用。遵照指示,这名工作人员扑下身子,深入群众炕头,反复耐心地进行宣传教育,后来人们陆续到村公所登记缴粮,工作出现了起色。

可是在这个节点,发生了一件意想不到的事情,村里有一个姑娘总愿意和这名工作人员说说话,而这名工作人员也对这个姑娘有好感。一时间,谣言四起,有部分情绪激进的村民要把这名工作人员赶出村子。事情闹到区上,闫寓同志冷静地分析了事情,主动到这个村子住下来,调动各种积极因素,明察暗访,很快摸清了基本情况。

原来村里有少数顽固分子和个别仇恨新政权的人,暗中捣乱,煽风点火,造谣挑事。公粮征集不起来,也是他们从中作祟。闫寓主持召开了群众大会,这个工作人员也作了检讨,工作中思想麻痹,造成了不良的社会影响。闫寓表示责任首先应由自己这个区长承担,同时宣传新政府提倡婚姻自主、年轻人谈恋爱并不违法的新政策。闫寓同志还揭发了阶级敌人煽动村民拒缴公粮的阴谋诡计,组织群众对他们进行了严肃斗争,狠狠打击了敌人的嚣张气焰。经过闫寓同志艰苦细致工作,公粮很快缴上来,圆满地完成了任务。

在原平市大林乡黄道村村东路口,建有一座照壁,照壁一侧伫立着一通革命烈士纪念碑,碑题为“闫寓同志革命先烈碑记”。无论时光如何久远,闫寓烈士的革命精神始终不会褪色,将永远放射光芒。

注释:寓[jùn]

“寓”是汉语二级通用规范汉字,字形为上下结构,部首为“宀”,总笔画15画。该字现代普通话读音为jùn,在《广韵》中记载为“子峻切”。核心字义包含两个层面:本义指“积聚”,典出《博雅》“聚也”;另一义项为“俊杰”,最早见于《玉篇》“才寓也”的注解。

(杨晋生)

父亲的番号

父亲已是93岁高龄的老人了,很不幸,他得了阿尔茨海默病,什么东西都不记得了,就连我这个他最喜欢的小儿子也不记得了,他的认知能力逐渐退化,就像一个懵懂无知的孩子。我感到很难过,父亲怎么变成这样了?那个高大挺拔、做事果敢的父亲哪里去了?我只能一次次从记忆的深处寻找父亲过去的影子:那个曾经

的父亲。父亲曾是一名抗战老兵。1941年,年仅17岁的父亲就参加了新四军,从此成为一名光荣的新四军战士。在革命熔炉大家庭里,父亲这个放牛娃出身的苦孩子不断得到成长和锻炼,成为一名有着坚定的共产主义信仰的革命战士。在抗击日本侵略者的战斗中,父亲经历了无

数次战斗,经历了战火的考验。在一次战斗中,父亲不幸身受重伤,只能回到后方养伤。归心似箭,伤未痊愈,父亲就奔赴到战场中去了。把侵略者赶出中国去,解放全中国,让老百姓过上幸福的生活,是父亲永不磨灭的信念。一直到全国解放,父亲才转业回到了家乡。从此,父亲开始参加到火热的新中国建设中,一直到退休。

如今,父亲却得了阿尔茨海默病,什么都不记得了,像个孩子,不禁令人唏嘘不已。

一次,我在为父亲擦洗身体的时候,突然下意识地问父亲,当年您在新四军里是哪个部队?没想到父亲一下站了起来,庄严地举起右手敬了个军礼,慷慨激昂地回答道:“新四军

第7师第6营2排!”

时间在那一刻仿佛凝固了,我的眼睛顿时湿润了。我无法理解,时过境迁,父亲却还那么清晰地记得当年部队的番号。那一刻,他仿佛一点也没有痴呆,记忆那么清晰,那个部队的番号,深深地刻在他的骨子里,成为他一生中最深刻的记忆。

我吃惊地问父亲:“爸爸,我是谁?”父亲眼神直直地看着我,摇了摇头。我又问父亲:“家里还有什么人?”父亲又摇了摇头。我又问父亲:“当年您在新四军里是哪个部队?”父亲又慷慨激昂地答道:“新四军第7师第6营2排!”

父亲真的是痴呆了,他什么都不记得了,在他的世界里变得一片混沌;但是父亲似乎依然没有痴呆,对

当年他所在的新四军部队的番号,依然记得是那么清晰、那么深刻。那个番号,在他的心里永远不会磨灭,深深地刻在了他的骨子里,这是多么令人催人泪下的爱国情怀。我想,如果时代有召唤,他依然会义无反顾归队,拿起枪冲锋陷阵,勇敢地打击侵略者……

父亲临终前,嘴唇努力抖动着,似乎想说什么。我俯下身子,把耳朵贴在父亲的嘴唇边,想听父亲有什么话要说。我终于听清了,他不停地喃喃道:“新四军第7师第6营2排。”

是的,在父亲生命弥留之际,最后一句话还是他当年部队的番号。这个番号,是他生命里永远的灯塔……(李良旭)